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2011年第7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7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现金增利
基金代码	2023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年3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收益支付日期	2011-07-15
收益支付截止日	2011-06-16至2011-07-17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自收益(前次投资者自收益逐日增加),投资者自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份基金份额收益(保留到分,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两位)	
收益支付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收益-前期投资者自收益(前次投资者自收益逐日增加)
收益支付对象	截至2011年7月14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可选择将基金份额赎回于2011年7月18日直接转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7月19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印花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于2011年7月15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收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收益;
 2. 若投资者于2011年7月15日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 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15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临2011-40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银鑫矿业恢复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我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鑫矿业”)今收到西乌旗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对锡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1·26”事故调查报告》,文件表示,7月12日,西乌旗安监局牵头,组织国土局、环保局、公安局及采矿、选矿3名专家组成工作组对银鑫矿业进行了恢复生产前验收检查,经检查,银鑫矿业符合验收标准,同意开工。根据上述批复,银鑫矿业将于2011年7月14日恢复生产。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2011-014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7月12日收到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大连商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产公司”)来函,来函称原2011年4月26日至2011年5月20日期间,商产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份5750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

大商股份:商产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58887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减持后,商产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53136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2%,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因上述减持行为,大连商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商国际”)被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大商国际现持有公司股份25859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0%。按照相关规定,大商国际为履行公告义务,大商国际也将近期履行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13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7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新兴产业
基金代码	3206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7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7月14日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姓名:梁浩
 任职日期:2011-07-14
 证券从业年限:3年
 证券投资管理经验:1年

注:-
 1.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2. 证券从业年限以行业协会从业记录为准
 3. 本基金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监管局备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1-017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11年7月12日在公司总部以通信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通过,聘任汪晓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届董事会开始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汪晓先生:男,196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投资管理中心总监。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1-17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系电话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电话线路调整,自即日起本公司联系电话变更如下:
 1. 公司总机号码由原021-51166666,现变更为021-23108800
 2. 公司股民热线号码由原021-51171016,现变更为021-23108718
 3. 公司传真号码由原021-51171019,现变更为021-23108717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四日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过户完成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已于2011年6月2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公司于2011年7月4日发布的《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司接到证监会核准文件后立即开展标的资产的过户工作,标的资产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股份”)100%的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详细情况如下:

一、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
 2011年7月6日,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象屿股份96.18%股权和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象屿股份3.82%股权已在厦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股权转让人变更为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7月8日,象屿股份名称变更为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1年7月13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2017号验资报告。

公司向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43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尚未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公司尚需就本次发行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同时还需向工商管理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相关手续,目前上述事宜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的中介机构结论意见
 1.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的独立财务顾问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7月13日出具了《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认为:夏新电子

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夏新电子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已办理了相应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上市手续,夏新电子将就此项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证券登记公司申请办理相关手续,并将向工商管理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相关手续。在办理完毕上述手续后,夏新电子本次交易将实施完毕。

2. 律师意见
 公司本次的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于2011年7月13日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的法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全部生效条件已得到满足,本次交易可以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标的资产交割和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尚待在中证登上海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有关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尚需取得上交所的审核同意;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事宜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公司尚需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新增股份发行和上市办理信息披露手续。

三、备查文件
 1.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的法律意见》;
 3. 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2017号《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4. 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4日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72号),对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宜批复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二、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执行核准通过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进行。
 三、本次批复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本次批复核准发行之日起至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影响本次债券发行的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本公司在接到批复后将严格按照核准文件的要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尽快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上刊登,届时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三日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11年半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80%左右。
 3. 本次所预计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43,066,608.19元。
 2. 每股收益:0.16元。
 三、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
 1.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略有增长,但由于主要原料木浆和燃料

煤炭的采购价格比去年同期均出现大幅度上涨,致使本期产品盈利空间缩小。
 2. 公司参股子公司浙江民丰罗伯特纸业有限公司本期出现亏损,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负值。
 3. 公司本期为员工增加工资性收入,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本期业绩。
 4. 风险因素
 1. 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2. 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四日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1-023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精神,公司拟在18个月内向大股东申请无息借款6亿元人民币。截至目前,大股东宝硕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累计直接支持公司的借款资金余额为350,036,606.68元,其中:截至2010年12月31日天硕集团累计支持借款237,185,606.68元,112,851,000.00元为宝硕集团支持,其中宝硕集团支持借款全部为无息借款,宝硕集团支持借款利率为8.842,556.78元用于解决公司核心资产——氨碱分公司所占用的资产权利于2011年3月31日归还宝硕集团的问题。

特此公告。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3日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1-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6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指导下,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再次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2011年7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7月15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邯郸市国际商务酒店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5. 会议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议程
 议案一(逐项审议)
 议案二(逐项审议)

议案三
 议案四
 议案五
 议案六
 议案七
 议案八

二、出席人员
 1. 截至2011年7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股东,均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他人(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股东大会召集人及相关工作人员
 4.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介机构

三、登记及授权委托书
 1. 登记及授权委托书
 2. 授权委托书
 3. 授权委托书
 4. 授权委托书

四、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1.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2.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3.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4.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预计不会超过两个小时。与会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食宿自理。
 2. 会议费用
 3. 联系方式
 4. 联系方式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3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瑞福优先份额停止申购的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于2011年7月6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ubsdc.com>)发布了《关于办理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瑞福优先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公告》(简称“申购与赎回公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之瑞福优先(简称“瑞福优先”)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满一年时开放一次。自瑞福优先的开放日为2011年7月18日,集中申购与赎回期自2011年7月1日起至2011年7月18日止。本次瑞福优先接受申购上限为10亿元(含申购费、下同)。集中申购与赎回期自2011年7月19日起,瑞福优先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对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和成交确认,确认结果将于2011年7月20日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ubsd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4日

重庆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1. 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2. 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3. 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4. 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三、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1. 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2. 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3. 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4. 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四、其他说明
 1. 其他说明
 2. 其他说明
 3. 其他说明
 4. 其他说明

重庆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3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11年半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0%以上。
 三、业绩预告是否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四、业绩预增原因: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193,809.42元
 2. 每股收益:0.3000元
 3. 每股收益:0.3000元
 4. 每股收益:0.3000元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4日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上半年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11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50万元左右。
 3.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82,442.50元
 2. 基本每股收益:-0.0277元
 三、亏损的主要原因
 2011年上半年,尽管公司采取了一系列开源节流、降本增效措施,经营状

况逐步好转,二季度实现净利润约1070万元,但因草甘膦价格继续低位运行,同时由于上年同期草甘膦出口退税尚未取消,从而导致本期草甘膦销售毛利同比大幅减少;此外,由于加息以及人民币升值等因素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增加。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4日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告编号:临2011-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1年7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7月15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邯郸市国际商务酒店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五、会议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议程
 议案一(逐项审议)
 议案二(逐项审议)

议案三
 议案四
 议案五
 议案六
 议案七
 议案八

七、出席人员
 1. 截至2011年7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股东,均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他人(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股东大会召集人及相关工作人员
 4.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介机构

八、登记及授权委托书
 1. 登记及授权委托书
 2. 授权委托书
 3. 授权委托书
 4. 授权委托书

九、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1.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2.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3.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4. 网络投票操作程序

十、其他事项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预计不会超过两个小时。与会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食宿自理。
 2. 会议费用
 3. 联系方式
 4. 联系方式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7月13日